

香港浸會大學教職員工會  
Hong Kong Baptist University Faculty and Staff Union

團結 • Solidarity      自主 • Autonomy      公義 • Justice

工會通訊 (一一九)

一位被解僱同事的心聲

各位同事：

這是一位今日離職的同事—Jenny Wong 的心聲。Jenny 在浸大服務十三年，由於不選擇加入新薪酬制度，今日已被解僱，成為浸大轉制的首件祭品，以下是永賢的自白，記錄她在離職前的所見所聞所思，以向各位同事告別。

祝  
工作愉快！

香港浸會大學教職員工會謹啟  
二零零六年一月九日

\*\*\*\*\*

持續教育學院  
一級行政主任  
黃永賢 (Jenny Wong)

哀莫大於心死\*

在持續教育學院工作了十三年，見證著一所自負盈虧學院的成功。每年的畢業典禮中，總聽到學員在台上數說他們披星戴月、孜孜不倦的學習生涯，追求人生的目標。我暗地裡為自己的工作感到自豪；常想：這就是辦教育者所期望的。

曾幾何時，我認為這是一份相當理想的工作，在長約制度的保障下有穩定的收入，工作雖然繁重，但亦富挑戰性。我和我的下屬（包括四位行政主任及十位文員），勞心勞力，克盡己職，明白要面對「同業」（持續教育）的競爭，不由得我們原地踏步。

直至某日，傳出校方推行「新薪酬及福利架構」（下稱「新架構」）。這個聲稱參考市場調查結果的客觀公正的「新架構」，內容有許多不清楚和未 / 不能公佈細節。它的制訂過程、它的理由和支持數據等，均無從稽考。最令人不解的是，無獨有偶，需要「瘦身」的都是中下層的員工，反而某些上層員工即使薪金不變也獲配對至頂薪點更高的廣分職級（band），令人懷疑「新架構」有「肥上瘦下」之嫌。是市場調查數據不正確？還是配對準則不妥？抑或兩者都有問題？校方拒絕公開任何數據，更遑論配對準則。若是有一位有心人跑過那七十多場「諮詢會」，恐怕也未能知道箇中玄機。

當日我跟許多同事一樣，對於「新架構」的執行，也有滿腦子的疑問。我期待有一天，校方會透過不同渠道，解決我心中的疑團，讓我明白「新架構」對大學、對同事的好處。

在這等待的過程中，眼見不少多年工作伙伴，為著種種的原因，毅然選擇離去，除了無奈之外，只能祝他們好運。日子一天一天地過去，面對我的上司，我無法苟同他們對一個不清不白的「新架構」的認同。不知多少次，我問上司們那在不久將來（其實只是數星期後）推行的「新架構」，就如何進行工作評估、加薪 / 凍薪、晉升、獎勵等同事關心的問題是否已有一個具體的方案，他們總是支支吾吾的告訴我，待一切落實後自會公佈。面對我的下屬，我無法闡釋「新架構」為他們帶來的好處。記得有一次上司請我「勉勵」一位覆核後維持減薪原判的下屬要努力工作、爭取表現，便有獎勵的機會。我在數秒鐘時間內跟下屬說了這番話，心裡卻責備了自己幾星期，無法跟自己作一個交待。這是進退為艱的日子。

一月三日早上（即學院假期後的第一個工作天），我突然收到大學人事部的大信封（最後通牒），正式進入倒數階段。人事部設下期限，務求令所有同事「順利過渡」「新架構」。最後限期是一月七日。在一月七日或之前沒有答覆的同事，下一個工作天（即一月九日）便會被終止合約。

大信封內除再次附上一份「同意書」外，還有一式三份的新合約，當中除薪酬相同外，所有聘用條款都比簽署「同意書」後的情況還要苛刻。校方還振振有詞的說這是給員工的另一個選擇，因不是校方的意願有同事因轉制安排而被終止聘用。對我這有十三年年資的同事而言，校方這種讓人「感動得不能再感動」的誠意，是一種極大的羞辱。看著一紙合同，除讓你知道自己的所謂「市場價值」外，員工的尊嚴被蔑視，令人不寒而慄。

我想起在十二月廿日，曾問院長不交回「同意書」會有甚麼後果，他說不知道。幾天後（約十二月廿八日）傳出大學會辭退不同意加入「新架構」的員工。我認識不少同事，在十二月廿九日和三十日兩天，就是在學院假期期間，也得狼狽地趕回人事部交「同意書」。我感受到他們當時的心情，猶如身處天安門快要被清場的一刻。我絕對尊重他們的決定，也敬佩他們的勇氣。請校方不要再計算他們在百份之九十九「新架構支持者」之內，**簽署同意書不等於支持新架構**，別無選擇的選擇也不是真選擇。

至於我，自從接過大信封後，仍然如常工作，管理層沒有問及一句我的意願或訴求，上司也隻字不提工作交接的安排。如此「平靜」的日子，倒有點兒像大風雨前夕，不得不靜心等待自己最後期限的到來。知道我情況的同事，只能為我乾著急，無奈地只好自嘲地說自己是部門裡可有可無的大閒人。

如是者，直至限期前一天下午（即一月六日），院長親自召見，院長說了院長要說的話，我也說了我要說的話。同日晚上八時十分，接到人事部的電話，問及我明日（星期六—限期日）是否需要約見人事部主管陳太及行政副校長李先生；若是的話，要煩他們跑回辦公室一趟。對於人事部第一次的邀約（晚是晚了一點），確實有點詫異。我告訴人事部主任，今天下午已跟學院說過了，麻煩人事部請學院先跟他們交待。

限期已過一月九日，在被校方單方面「總結現行僱用合約」(the conclusion of existing employment contract) 的情況下，我也總結了對辦教育者的期望。這天，感覺自己要結束一場大富翁遊戲，手裡握著一疊年月裡辛勞累積的大富翁遊戲鈔票（當然包括一個月的「代通知金」），口袋裡藏

著「命運」卡和「機會」卡。不論從短期或長遠經濟角度看來，我有相當可觀的損失。幸運的是，至少在心靈上，仍自覺是個真正的「大富翁」。

---

\* 感謝工會提供此平台讓我可以與同事們分享我的感受。